

國立屏東大學新冠肺炎(COVID-19)因應措施
研議工作小組
第 56 次會議紀錄附件

110 年 09 月 16 日 (星期四)下午 2 時 0 分

目錄

附件 1.....	3
附件 2.....	5

國立屏東大學因應肺炎傳染病防治相關重要資料(110.09.16)

一、境外生入境列管狀況一覽表：

目前共列管 53 位境外生入境，已有 13 位入境，16 位確認預定入境日程，24 位等候申請：

✓ 新生 37 位：外籍生 16 位、僑生 21 位、陸生 0 位、華語生 0 位

✓ 舊生 16 位：外籍生 2 位、僑生 7 位、陸生 7 位、華語生 0 位

	新生(37 位)			舊生(16 位)		
	已入境	未入境	小計	已入境	未入境	小計
外籍生(18 位)	-	16	16	-	2	2
僑生(28 位)	-	21	21	7	-	7
陸生(7 位)	-	-	-	6	1	7
華語生(0 位)	-	-	-	-	-	-

二、境外生入境最新詳細情形：

序	類別	簡要說明
1	外籍生 (18 位列管)	<p>1. <u>新生部分(16 位列管)</u>：</p> <p>(1)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外國籍學生已完成核定。</p> <p>(2)截至目前，已確認外籍生 25 位有意願來臺就學，其中 9 位因自友校畢業、本校華語生或依親方式已入境臺灣，得以免除檢疫程序，列管 16 位學生入境事宜，目前教育部已核定同意前述學生申請簽證。</p> <p>2. <u>舊生部分(2 位列管)</u>：</p> <p>(1)有 2 位舊生(109-2 註冊印尼生)，因我國 5 月疫情升溫而無法入境。</p> <p>(2)擬於本學期申請入境，已名冊報教育部核定。</p>
2	僑生 (28 位列管)	<p>1. <u>新生部分(21 位列管)</u>：</p> <p>(1)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僑生海聯個人分發及僑生獨招皆已完成核定。</p> <p>(2)截至目前，已確認僑生 24 位有意願來臺就學，其中 3 位因自友校或僑先部畢業已入境臺灣，得免除檢疫程序，列管 21 位學生入境事宜，目前教育部已核定同意前述學生申請簽證。</p> <p>(3)5 位香港籍僑生預定於 9 月 22 日入境，安排集中檢疫所入住，將依教育部要求墊付集中檢疫費用。</p> <p>(4)另昨日及今日獲悉數位學生已取得簽證，分別為：1 位香港僑生預定 9 月 29 日入境(防疫旅館)4 位馬來西亞外籍生 9 月 28 日入境(防疫旅館)3 位泰國外籍生 10 月 1 日入境(集中檢疫所)1 位泰國外籍生 10 月 8 日入境(集中檢疫所)2 位印尼僑生 10 月 13 日入境(高風險，強制公費集中檢疫所)刻正辦理申報及集中檢疫費用墊付。</p> <p>2. <u>舊生部分(7 位列管)</u>：</p> <p>(1)1 位持有我國籍、6 位已持有居留證，故出入境無須事前申報核准，</p> <p>(2)先前因故返回僑居地，目前皆已入境，皆於檢疫旅館 14 天檢疫，後續 7 天自主健康管理則於自家、校外租屋處或檢疫旅館進行。</p>

		(3)上述 7 位學生陸續皆已完成 14 天檢疫，陸續完成自主健康管理，身體健康並無異常反映回報。
3	大陸生 (7 位列管)	<p>1. <u>新生部分(0 位列管)</u>：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陸聯會分發，本校錄取 1 位大陸學位生(博士生)，該生係由國立高雄大學應屆畢業並未離境，得以免除檢疫。</p> <p>2. <u>舊生部分(7 位列管)</u>： (1)1 位因休學申請復學，需重新申請入臺證核發，入境期間未定。 (2)6 位學生先前因故離境，已於 9 月 9 日及 10 日分別入境，安排集中檢疫所進行 14 天檢疫，目前指定前往豐原集中檢疫所接受檢疫，已依照教育部規定墊付集中檢疫費用。</p>
4	華語生 (0 位列管)	<p>1. <u>新生部分(0 位列管)</u>： (1) 110 學年度秋季班，原有 2 位境外學生獲得華語獎學金(美國與印度)預訂來校學習。 (2) 印度籍學生已表達延後來臺，110 學年度春季班時間入境，另美國籍學生則表達放棄獎學金，取消來臺學習計畫。</p> <p>2. <u>舊生部分(0 位列管)</u></p>

三、本校學生前往海外

目前共列管 6 位學生：

✓ 學海系列 美國 3 位(已前往)

✓ 大陸交換 大陸 3 位(2 位已前往、1 位仍在臺灣)

序	類別	簡要說明
1	學海系列 (110-1)	1. 美國部分：3 位學生分別於 8/4、8/10 及 8/21 啟程前往美國交換學習，前述學生經詢問皆已接受施打疫苗，目前皆已抵達美國。
2	大陸交換 (110-1)	<p>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選派大陸交換，經徵選共 4 位學生獲選(3 位華東師範大學、1 位南京師範大學)：</p> <p>1. 資科系學生 1 位(華東師大交換)放棄。</p> <p>2. 視藝系學生 1 位(華東師大交換)，學生因暑假私人行程已抵達上海，結束暑假私人行程後直接前往交換，已與華東師大專責師長取得聯繫，後續將持續關心該生狀況，未來若返校學習將轉衛保組知悉協助通報。</p> <p>3. 企管系進修部學生 1 位(華東師大交換)，已抵達上海目前正在檢疫中，已與華東師大專責師長取得聯繫，後續將持續關心該生狀況，未來若返校學習將轉衛保組知悉協助通報。</p> <p>4. 教育系學生 1 位(南京師大交換)，因南京師大延後開學日期，得以讓學生進入校園日程未定，目前仍留在臺灣尚未出發，預計 9 月 24 日出發，現階段以視訊方式上課中。</p>

防疫，假怎麼請？

因應COVID-19疫情，公務人員差勤管理因應措施如下 ▼

公假	確定病例	確定病例，應實施強制隔離期間
	通報個案	經醫院安排採檢，接獲通知檢驗結果前不可外出期間 (適用對象為符合病例定義之通報個案，經評估無須住院，且非居家隔離或居家檢疫對象；病例定義依指揮中心公布)
防疫隔離假 <small>(依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第3條第3項規定辦理)</small>	隔離	各級衛生主管機關認定應接受居家隔離或集中隔離期間 1.與確定病例接觸者 2.確診個案解除隔離治療後再進行7日指定處所(居家)隔離期間
	檢疫	1.各級衛生主管機關認定應接受居家檢疫或集中檢疫期間 2.非因公出國者，不予支薪(防疫隔離假期間之例假日不予扣薪)
	照顧受隔離、檢疫家屬	照顧生活不能自理之受隔離、檢疫者 (適用對象詳見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及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隔離及檢疫期間防疫補償辦法)
上班、居家辦公、請自己的假 <small>(上開措施由機關視實際情況擇一適用)</small>	加強自主健康管理	實施加強自主健康管理或自主健康管理期間 (因公且經評估無法以居家辦公方式處理公務者，得核給不計入日數病假)
	自主健康管理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110.9.10
Directorate-General of Personnel Administration, Executive Yuan

防疫，假怎麼請？

因應COVID-19疫情，公務人員差勤管理因應措施如下▼

防疫照顧假

(亦得以事假【家庭照顧假】、休假或補休辦理)

因學校停課有照顧子女需求

因學校延後開學有照顧子女需求

學生接種BNT疫苗請疫苗假期間有照顧學生需求

1. 有照顧 12 歲以下 (意即未滿13歲) 學童、照顧就讀高級中等學校 (含高中職、五專一、二、三年級) 或國民中學持有身心障礙證明之子女需求者
2. 短期補習班、幼兒園及兒童照顧服務中心等教育機構，比照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規定停課者，或自主替幼兒請假者，而有照顧子女需求者
3. 不給薪

1. 滿12歲至未滿18歲學生接種BNT疫苗請疫苗假期間
2. 有親自照顧學生之需求
3. 不給薪

疫苗接種假

(亦得以事假、病假、休假或補休辦理)

自接種之日起至接種次日24時止

1. 自110年5月5日起前往接種、接種後不良反應情形，均可申請
2. 接種完畢，檢具「COVID-19疫苗接種紀錄卡」即可
3. 不給薪



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將依疫情發展狀況隨時調整追蹤管理機制，請注意依最新規定調整辦理